

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厂年产 2000 万套塑料制品车间建设项目 (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2021 年 01 月 07 日, 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厂年产 2000 万套塑料制品车间建设项目(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 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台州市黄岩区北洋镇分区后窰。

规模: 年产 2000 万套塑料制品。

建设内容: 年产 1400 万套塑料制品。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原名: 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厂, 见附件 5) 位于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洋镇分区后窰工业园区, 主要从事宠物玩具、宠物用品、塑料制品生产。企业投资 3860 万元, 利用自有的已建闲置厂房, 实施年产 2000 万套塑料制品车间建设项目。为此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厂年产 2000 万套塑料制品车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得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岩分局(原台州市黄岩区环境保护局) 对该环评报告的批复(黄环管[2018]45 号)。

(三) 投资情况

公司本项目总投资 386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48 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 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厂年产 2000 万套塑料制品车间建设项目(先行)。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台州市台环环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注塑机有6台尚未实施，项目产能减少，先行验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根据环评、产品生产工艺和现场调查，营运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注塑工序冷却水循环用水，其中项目注塑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经黄岩北控水务污水净化有限公司统一处理达标后排入椒江，其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 、氨氮、石油类等。

(二)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注塑过程产生的注塑有机废气、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食堂油烟废气。

(1) 注塑有机废气

本项目外购的塑料粒子在注塑成型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塑料低聚物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苯乙烯、恶臭。企业委托台州成净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设计安装了一套废气处理设施，废气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15m高空排放。

(2) 粉碎过程中产生的塑料粉尘

本项目废次品在粉碎机中粉碎时会产生少量的塑料粉尘，粉碎是在密封的粉碎机中进行，且粉碎机自带粉尘回收装置，故产生的粉尘量少量无组织排放。

(3) 食堂油烟废气

该企业在厂区内设有食堂，就餐人数60人，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该油烟净化装置由深圳晟科凡蓝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型号为SK-JDGI型，已获得中国环保保护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CCAEP-EP-2018-072），由此本次监测未对该项目的油烟废气进行监测。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注塑机、拌料机、粉碎机、冷却塔等各类设备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和设备维护来降低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以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该项目固废主要是废包装材料、次品、废液压油及其空桶、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厂区南侧建有1间危废堆场，面积约10m²，危废堆场已设有标志牌并及时做好防渗等相应处理。

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卖给正规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塑料次品重新粉碎回收利用；废液压油及其空桶、废活性炭均属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由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废水总排放口的 pH 值单次测量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COD_{Cr}、悬浮物和石油类单次测定值浓度和均值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单次测定值浓度和均值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标准浓度限值。

2、废气

注塑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浓度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恶臭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15m）。

2020 年 11 月 11~12 日监测期间，风向以东北风、东风为主，本次监测将厂界 4 个测点视为废气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点。根据监测结果，厂界 4 个测点非甲烷总烃和总悬浮颗粒物的最大单次测点浓度分别为 0.30mg/m³ 和 0.267mg/m³，均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苯乙烯和恶臭的最大单次测点浓度分别为 $<1.5 \times 10^{-3} \text{mg/m}^3$ 和14，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新扩改建，二级)。

3、噪声

2020年11月11~12日监测期间，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各侧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范围为56~59dB(A)，夜间噪声测量值范围为44~49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的2类标准。

4、固废

该项目固废主要是废包装材料、次品、废液压油及其空桶、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厂区南侧建有1间危废堆场，面积约 10m^2 ，危废堆场已设有标志牌并及时做好防渗等相应处理。

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卖给正规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塑料次品重新粉碎回收利用；废液压油及其空桶、废活性炭均属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由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总量控制

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排放量为1200吨/年，化学需氧量纳管量0.307吨/年、外排量0.0360吨/年；氨氮纳管量0.0367吨/年、外排量 1.80×10^{-3} 吨/年；均符合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废水2040吨/年；CODCr0.061吨/年；氨氮0.0031吨/年)；年废气排放量 $9.07 \times 10^7 \text{m}^3/\text{a}$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有组织排放量0.0445吨/年，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VOCs0.55吨/年(其中有组织排放量0.16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及无组织废气浓度符合相关标准，厂界噪声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少。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厂年产2000万套塑料制品车间建设项目(先行)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相应配套的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



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堆放基本符合规范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验收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核实原辅料用量及固废产生量，完善附图附件；

2、进一步加强注塑废气收集，合理控制风量，明确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参数，日常加强废气处理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定期监测，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3、合理布置产噪设备，做好破碎机等设备隔声降噪措施，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进一步规范固废堆场建设，完善标识标签，及时登记固废台账，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厂年产2000万套塑料制品车间建设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名单”。

徐永红 姜健根
王琳

台州市黄岩奥通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王琳



